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3 Ma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六年

议程项目 20(a) 和 86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  
经济援助的协调：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  
援助的协调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2001 年 5 月 21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 2001 年 3 月 15 日至 16 日在东京举行的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及在冲突地区工作的相关人员的安全问题研讨会”的国际研讨会主席摘要。

请将本函及附件作为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议程项目 20(a) 和 86 下大会文件和安理会文件分发为荷。

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别全权大使

佐藤行雄（签名）

## 2001年5月21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 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及在冲突地区工作的相关人员的安全问题研讨会

2001年3月15日至16日于东京

#### 主席的摘要

2001年3月15日至16日在东京举行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及在冲突地区工作的相关人员的安全问题研讨会。与会者包括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的代表、各国政府代表以及来自12个国家的机构代表。

东京研讨会是题为“对维持和平和支持和平的挑战：迈进21世纪”的一系列国际研讨会的第七个。此研讨会的目标是探讨如何加强在这一领域工作的人员的安全。

研讨会经过讨论后，确定下列事项为应予审议的最重要问题。

#### 实地问题

政治考虑受到重视的程度高于工作人员的安全和保障，这一点日益引起关切，相关人员对联合国提供保护的能力没有足够的信心。所提到的问题包括对威胁的评估不足，对预防绑架和争取释放人质没有给予足够的注意；交战规则的适用不划一；通讯设备和后勤支助不足，与会者所提到的需要包括：明确划分部队司令的指挥与控制；尽量减少维持和平军事人员与相关文职人员之间的差别，为维持和平人员和相关人员提供精神创伤和精神压力方面的心理顾问；与联合国系统以外各国组织和维持和平工作以及来自不同组织的实地工作人员进行更多协调。有人建议每一维持和平部队总部都应在参谋长之下设立专门的“部队安全科”；安全计划还应涵盖非军事人员。此外，应考虑澄清和适用关于家属、当地人员和非政府组织的政策。

#### 总部问题

##### 秘书处

研讨会讨论了联合国系统内安全管理问题由谁主管或者担当责任不够明确，也讨论了整个系统须有一致的安全管理计划。有人建议任命助理秘书长等级的全职安全问题协调专员，拥有充分的和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权力，并且增加从事特派团安全事务的人员。还有人建议秘书处设立一个协调机构以处理在冲突地区工作人员的安全问题，并且在实地特派团设相对应的机关，所有组成部分在该机构都有代表；秘书长特别代表、部队司令和文职、政治和人道主义代表拟订关于安全问题的联合策略，此外，还有人提到维持和平部的情报小组，为了达成秘书处与会员国之间密切互动，建议秘书处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成员作简报。

研讨会注意到联合国安全问题协调专员办公室的经费不足，有人对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以及第五委员会内对安全和保障措施的财务支助所采取的立场表示失望。有人建议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就此同行预咨委会接触，安全事务的核心费用可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支付，有人呼吁解决大会中分摊费用一事的障碍。

### 安全理事会

有人持有这样的看法：维持和平行动任务规定未经周详考虑，往往导致“特派团徐徐增加”的情况，而且安全理事会未曾与部队提供国协商，作出可能使部队暴露于危险之下的决定，任务规定应明确实际，得到适当的部队和设备的支助。有人建议如果任务规定包括裁军和遣散，可加强安全保障。

### 其他相关问题

#### 训练

有人表示联合国需要更认真看待进行训练的必要性、所提到的需要包括所有人员，包括文职人员在内。必须接受出差前训练和实地训练，并且拟订“最佳作法”；城市战争训练；所有维持和平行动人员及相关人员接受关于他们法律权利和义务的训练还有人建议联合国设立可进行大规模授课的训练机关。

### 会员国

呼吁会员国提供适当合作，包括在规划阶段的合作，并且鼓励会员国批准1994年联合国人员和相关人员安全公约。

### 新闻

有人提到有必要建设性地管理大众媒介以便在当地居民中塑造更加正面的形象，有人建议更有效地利用促进维持和平的公共关系活动信托基金。